

证券代码：000679

股票简称：大连友谊

编号：2015—011

大连友谊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4 月 15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。
- 2、董事会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- 3、应出席会议董事 6 名，实际到会 6 名。
- 4、会议由董事长田益群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管人员、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。
- 5、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表决情况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2、审议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

表决情况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3、审议 2014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

表决情况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4、审议 2014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本期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622,278.14 元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按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2,227.81 元，加上年度结转的未分配利润 224,710,189.40 元，减去报告期内发放的 2013 年度现金股利 89,100,000 元，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36,170,239.73 元，按年末公司股本 35,640 万股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 0.50 元现金（含税），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：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同意公司董事会的利润分配预案。

表决情况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5、审议 201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《大连友谊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6、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《大连友谊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：《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能全面、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。希望公司不断增强内控管理的风险意识，组织

定期或不定期的内控管理自查，不断完善内部控制机制，确保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，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公司的内部控制符合监管部门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，报告内容与公司内控的实际状况一致。

表决情况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7、审议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5 年度审计单位的议案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高质量完成了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，从而使双方建立了较好的合作关系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中国财政部审核批准，该所仍具有证券业审计资格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5 年度审计单位，审计费用 75 万元（其中：财务审计费用 50 万元，内控审计费用 25 万元）。公司支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2014 年度审计费用 75 万元（其中：财务审计费用 50 万元，内控审计费用 25 万元）。

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时，坚持公允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，对于公司聘请该事务所为 2015 年度会计审计及内控审计单位无异议，考虑公司的规模及审计工作量，认为支付给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的费用是合理的。

表决情况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8、审议关于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《大连友谊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》。

表决情况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上述议案获得董事会全票通过。

以上 1、2、3、4、7 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
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友谊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 年 4 月 27 日